

证券代码：301333

证券简称：诺思格

公告编号：2023-16

诺思格（北京）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诺思格（北京）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会议”）于2023年07月31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07月25日以电子邮件、及专人送达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，实际出席董事9人。会议由董事长武杰先生主持，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《诺思格（北京）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《公司章程》）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9票同意；0票弃权；0票反对。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经公司总经理武杰先生提名，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，董事会同意聘任刘萍女士担任公司副总经理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披露的《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》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》；
- 2、《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诺思格（北京）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07月31日